

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對照表

修正編制表					現行編制表					說明
職稱	官等	職等	員額	備考	職稱	官等	職等	員額	備考	
秘書	薦任	第七等至第八職等	一		秘書	薦任	第七等至第八職等	一		
組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		組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		
人事管理員			(一)		人事管理員			(一)	由本會遴薦適當人員，報請權責機關派員兼任。	
會計員			(一)		會計員			(一)	由本會遴薦適當人員，報請權責機關派員兼任。	
合計			三 (二)					三 (二)		
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戊、地方立法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三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					附註：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戊、地方立法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三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					